

声 明

我司日东电工株式会社，是日东电工集团的总公司，20 世纪 70 年代便开始反渗透膜的研发，1985 年正式进入中国市场。美国海德能公司(HYDRANAUTICS)是日东电工集团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，自 1970 年进入反渗透水处理领域以来，经过 40 多年的不懈努力，已发展成为全球分离膜制造业中广受好评的反渗透和纳滤膜品牌。日东电工全球膜事业部包括三个膜生产基地：美国海德能，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欧申赛德市；日本滋贺工厂；中国上海工厂。一直以来，我司非常重视产品的研发、创新和保护，并积极开展一系列知识产权的维权工作。

在 2018 年 5 月，我司联合国内知识产权维权合作伙伴“锐正调查”在国内开展维权工作期间，发现一起严重侵犯我司水过滤器用反渗透膜产品“CPA”商标专用权的行为，造成我司客户及消费者对于我司产品的混淆，严重侵犯我司合法权益。经调查发现，疑似侵权人为北京海德能水处理设备制造有限公司（法定代表人:赵彩霞）和北京海德能科技有限公司（法定代表人:杭宗梁），侵权方利用我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，在未经我司授权的情况下，私自冒用我司水过滤器用反渗透膜产品的“CPA”商标，进行相似产品的生产，并通过低价销售牟取巨额收益。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，我司快速展开维权行为，于 2018 年 8 月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要求侵权方合理的赔偿并立即停止侵权行为。

经过长达两年的审理，该起维权终于有了决定性结果。经 2019 年 5 月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（（2018）粤 03 民初 3038 号）和 2020 年 8 月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终审判决（（2019）粤民终 3210 号），确立了我司对“CPA”商标享有专用权，以上两侵权方长期生产销售“CPA”商标的反渗透膜元件产品构成对我司的侵权，判决侵权方赔偿我司经济损失 300 万元，并在《中国工商报》和《中国知识产权报》上刊登致歉声明。至此，我司的维权工作取得了关键性成果，也代表着我司的“CPA”商标受到法律的认可和保护。

在维权工作上，我司从不姑息任何侵犯我司知识产权合法权益的行为，并会持续进行维权工作，维护我司产品品牌价值。至此，提醒广大同行和消费者谨慎识别，避免买到侵权产品。海德能品牌正品膜识别方法：hydranautics.cn/static/upload/file/20190902124646/Hydranautics_brand.pdf。如有发现任何疑似侵权假冒我司产品，欢迎来司举报，感谢大家的配合。

日东电工株式会社
2020 年 12 月